

泾源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预算绩效目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 2025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。

附：2025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泾源县人民检察院

2025 年 2 月 21 日

2025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表

(2025年)

单位：万元					
项目名称		泾源县人民检察院 2025年检察业务费			
主管部门		泾源县人民检察院	实施单位	泾源县人民检察院	
项目属性		02-经常性项目	项目期	99年	
项目总额		190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190	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190	其中： 转移市县(区) 资金	资金总额	0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90		其中：中央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	自治区资金	0
	结余结转资金	0		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	保障检察业务顺利开展,提升司法工作水平,增强司法公信力,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高效司法服务。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绩效值	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办理案件数		510件	
	12-质量指标	提高资金使用率,服务办案		98%	
	13-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		98%	
	14-成本指标	办案成本		每件3725元	
2-效益指标	21-经济效益	促进社会和谐发展		进一步提高	
	22-社会效益	维护社会公平正义		进一步提高	
	23-生态效益	公益诉讼生态环境案件维护生态平衡		显著提高	
	24-可持续影响	检察公信力		进一步提高	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	98%	

2025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表

(2025年)

单位：万元					
项目名称		泾源县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经费			
主管部门		泾源县人民检察院	实施单位	泾源县人民检察院	
项目属性		02-经常性项目	项目期	99年	
项目总额		81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81	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81	其中： 转移市县 (区)资金	资金总额	0
	其中：财政拨款	81		其中：中央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	自治区资金	0
	结余结转资金	0			
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	保障监检察业务顺利开展，完成支付聘用制书记员81万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绩效值	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聘用制书记员人数		10人	
	12-质量指标	办案及时，及时支出		98%	
	13-时效指标	按时发放聘用制书记员工资		100%	
	14-成本指标	81000/人		81万	
2-效益指标	21-经济效益	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		进一步提高	
	22-社会效益	社会就业率		进一步提高	
	23-生态效益	检察业务正常开展		进一步提高	
	24-可持续影响	办案效率		进一步提高	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	98%	